

赴中國投資能夠獲得較好的保障，但是中國缺乏誠意，沒有平等對待，反而使台商損失嚴重。

1. 銷售賦稅之不公平

例如廣東省佛山、清遠、三水、山東省淄博等地方之企業，當地政府對其經營及財稅規範不明，有的銷售只開具收據，沒有發票；有的開具發票，但非正規增值稅發票；有的開具正規增值稅專用發票，並非根據實際銷售情況填寫銷售金額（只是開立部分售額）；有的企業納稅規範不一，短繳增值稅、所得稅，甚至不繳納和企業經營相關類別的個別稅項。

其次，普遍對當地的企業，採「包稅制」繳稅，即以「銷售額」為基數，繳納約 3%~4% 的包稅，但台商企業就必須繳納銷售額 13%~14% 的稅，差別甚鉅。

2. 環境保護支持上的不公平

中國各地方主管機構在環保支持上及執法力度不公平，對於台商企業要求高標準的環保政策，增加環保成本，卻對中國本地企業多有放任，形成了台商“守法成本高、而其本地商不守法、不要求，造成違法成本低”。

3. 勞動福利保障執行力度的不公平

台商企業遵守中國之《勞動合同法》所規定之用工辭退補償、工資、社會保險金、節假日加成會、最低工資標準、也不能隨意辭退勞動效率低的職工等等，使得用工成本逐漸增加。然而中國本地民營企業卻多未確實遵守，中國政府對其亦是睜一隻眼閉一隻眼，並未確實執法，影響企業間之競爭力。

4. 智慧財產權之保護不周

台商企業屢遭智慧財產權之糾紛，挫傷不少台資企業加大市場培育、維護品牌形象的投入熱忱。例如知名品牌超匯鏈條、冠軍磁磚屢遭仿冒侵權，然中國地方政府為保護其區域經濟利益竟對其視而不見，中國不當的地方保護主義，造成了對侵犯智慧財產權行為的縱容，亦嚴重違反中國之智慧財產權相關法規，造成台商企業大量萎縮。

以生產磁磚為例，在這 20 年來從台灣至中國投資設廠約 55 家，每家至少 300 萬美元到 5000 萬美元不等的資金及技術。然由於不公平競爭，目前僅剩 4 家碩果僅存，卻也已相繼出現虧損。

（五）本院顏委員寬恒，針對有鑑於 101 年地方特考，有考生為增加錄取率，寧可多花報名費，向 15 個分區多重報名，屆時再選擇增列需用名額較多之分區應考，如此顯然對經濟能力較差之考生不公平。為求國家考試之公平性，建請相關機關於辦理本考試時，應僅以考生報名時政府所公告之名額為限進行分發，若報名公告後所增之名額應視狀況舉行第 2 次考試，或併入高普考試名額內，特向行政院提出質詢。

說明：

- 一、在我國公私部門的各種考試中，國家考試是最被社會大眾所認同，也被公認是最為公平的考試。雖然經濟比較好的人多花點錢、多報名幾個考區，可以增加上榜的機會，這是考生自己的選擇。
- 二、部分考生這樣的選擇，跟特種考試地方政府公務人員考試規則所規定「本考試採分區錄取、分區分發方式辦理」，以及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委請考選部辦理地方特考的精神是有所違背。而讓這些只是為了求上榜當公務員，但對於地方事務並不熟悉，甚至沒有認同感的人在地方機關服務，這對地方機關的健全與發展其實沒有幫助。
- 三、為了維持考試制度的公平性，也為了地方機關健康的發展，如果受限於人事異動的因素，無法一次公開全部的缺額，那麼應該僅就所公告的名額進行分發。至於公告以後所出的人事缺額，如果因為機關甄補員額的需要，應該再舉辦第二次的考試，這樣既能夠維持考試的公平性，也不妨害考生增加上榜的機會。

（六）本院顏委員寬恒，針對南北韓緊張情勢升溫，北韓政府增加調兵遣將動作，對區域和平構成嚴重威脅，國人前往該地區旅遊面臨威脅也跟著增加。但是由於外交部並未將該南北韓列為旅遊紅色警戒區域，造成如果已經有繳費準備出國的國人，沒有辦法向旅行社申請全額退費，只能選擇冒著風險出國遊玩，對國人消費權益有明顯損害，特向行政院提出質詢。

說明：

- 一、南北韓的緊張情勢升高，代表著國人前往該區域的風險越高。但是外交部至今沒有將該區域列為旅遊紅色警戒區域，國人前往該地區旅遊勢必面臨內心的忐忑不安，甚至已經向旅行社繳費的國人也面臨無法全額退費的困境，政府不能無視於國人的消費權益，應該立即出面協調處理。
- 二、另外為了顧及國人的旅遊安全，外交部應立即評估是否評估南北韓為旅遊警戒區域。已經有旅行社出現前往韓國人數減少三成到四成情形，都說明國人對前往該地區旅遊安全的憂心，外交部也應對前往該地區的國人提出警告，提醒注意自身安全，並告知遇到突發狀況的因應措施。

（七）本院顏委員寬恒，針對納稅義務人未確定應繳納之稅捐，國稅局強行通知有關機關，將納稅義務人之土地，房屋不得為移轉或設定他項權利，有違憲法第十五條人民財產權之保障。政府現今不動產已採實價登錄，而國稅單位以目前還以公告價核算其金額，更為不當，特向行政院提出質詢。